建设法治文化
树立法治理念

法治

第一九九期

青岛时政
微信公众号

责编 霍 峰 张 羽 美编 李晓萌 审读 李 斌 排版 姜 金

热点聚焦

让人民群众切实感受到“家的温暖”

——全省检察机关十佳文化品牌李沧区检察院“检润民和”建设纪实

日前，山东省检察院组织开展全省检察机关“五年看变化 喜迎二十大”检察文化品牌选树展示活动，评选出2022年全省检察机关十佳文化品牌。青岛市李沧区检察院的文化品牌“检润民和”名列其中。

近年来，李沧区检察院以持续深化“全国检察文化建设示范院”为抓手，坚持‘老百姓可感受、能认同的公正最有价值’，着眼于从细微处惠民生、暖人心，打造“检润民和”品牌，全力解决人民群众的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

标准化 暖民心 促民和

“多亏检察官的帮助，让我申请到这笔救助金，帮我解决了困难，太感谢了！”在李沧区检察院“司法救助家”中，申请人王某激动地说。

2021年1月，王某被前夫李某打伤，经法医鉴定构成轻伤二级。李沧区检察院第一检察部审查起诉时发现王某急需救助，便依据司法救助标准化工作流程，将案件移送该院第五检察部。经审查发现，被害人王某右侧眼眶下壁骨折，医院建议手术，但因生活困难无钱医治而放弃治疗。她有两个孩子需要抚养，而李某平时既不支付抚养费，案发后也未对王某做出任何赔偿。经走访确认王某实际情况后，李沧区检察院依法启动国家司法救助程序，并依据该院制定的司法救助金标准化计算方法，确定向王某发放1.4万元司法救助金。

“我们推行救助金标准化计算方法，通过明确救助标准、完善救助程序，真正让来访群众在我们的‘司法救助家’感受到温暖。”李沧区检察院第五检察部主任刘远龙说。

在“检润民和”品牌引领下，李沧区检察院创建“司法救助家”，秉持“应救即救、应救尽救”原则，形成了一套以经济救助为主体，以法律援助、支持起诉为配套，以思想疏导、宣传教育为辅助，以衔接其他社会救助为助力的科学救助体系。

“我们还衍生打造了‘检润民和·家’系列子品牌——民意倾听家、司法救助家、矛盾化解家、权益保障家，在用心用情的检察履职中，让人民群众切实感受到家的温暖、检察的温度。”李沧区检察院副检察长张宏介绍。

零距离 解民忧 守民和

“这个小程序真是太方便了，省时省力。”出行不便的耿大爷在李沧区检察院微信后台这样留言。

李沧区检察院干警发现，在司法救助工作中，有些申请人急需救助，但受疫情影响无法及时开具证明；有些申请人不清楚司法救助的程序；还有些申请人身患疾病、行动不便，无法到现场办理手续。他们设身处地为群众着想，采取“云听证”“小程序”等方式，真正将“最多跑一次”落到实处。

李沧区检察院创新推出的司法救助小程序，可以通过扫描二维码直接进入微信公众号司法救助功能项，所有需要提交的申请材料一目了然，方法步骤操作简单，并以附件形式详细列明司法救助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性规定等。申请人只需一部手机，便可足不出户一键提交救助申请，办案干警第一时间查阅受理，不仅解决了异地提交材料的不便，而且不必因材料缺失而来回奔波，极大提高了办案效率。该院今年办理的8起司法救助案件，均是通过司法救助小程序接收申请材料并顺利办结的。

新机制 全保障 保民和

“没想到在疫情期间，我们的血汗钱还能讨回来，真是太感谢检察官了！”拿到工钱的孙某紧紧握住办案检察官的双手说道。

原来，孙某等56名农民工受雇于青岛某公司从事装修工程业务。工程如期完工后，公司却未按约定支付劳务报酬。孙某等人多次向公司催要未果，向多个部门求助，问题始终未能解决。无奈，2021年1月，56名农民工向李沧区检察院申请支持起诉。

办案过程中，检察官及时开通弱势群体维权绿色通道，向农民工详细询问情况，全面了解诉求。为更好保障农民工的合法权益，办案检察官还帮助农民工聘请了法律援助律师，用最短时间帮助他们办理民事诉讼立案手续及申请法院采取诉前财产保全措施。检察官通过多次参与法庭调解、向涉案公司讲解规定等措施，促成56名农民工与涉案公司达成和解协议，久拖未付的87万元劳务报酬终于落实到位。

这是李沧区检察院维护弱势群体合法权益的一个缩影。该院在外部联合多个部门，形成维护弱势群体的强大合力；在内部建立“全方位支持起诉工作模式”，共同开展刑事附带民事诉讼支持起诉工作，并通过“司法救助+支持起诉”多元模式，联合为弱势群体提供诉前、诉中、诉后全方位法律支持与保障。机制建立以来，共办理支持起诉案件68件，涉及农民工讨薪、老年人追索赡养费、未成年人人身损害赔偿等多个群众呼声强烈的监督领域。

“在检察业务中积淀优秀检察文化，将检察文化深度融入检察业务。在‘检润民和’品牌引领下，我院立足法律监督职能，强化部门协同，拓宽民主渠道，深化公开听证，优化司法救助，不断弘扬能动履职正能量，在全社会营造检察始终与民同在、与民同心、与民同行的良好氛围。”李沧区检察院检察长王廷祥表示。

法苑速递

汲取专家力量提高办案质效

青岛市检察院广泛借助“外脑”提升行政检察与公益诉讼实效

近日，青岛市人民检察院第七检察部副主任刘坤、崂山区人民检察院第二检察部负责人贺世国带队赴山东正航律师事务所，与该所主任、青岛市政协常委李秋航就青岛市某行政检察与公益诉讼案例进行深入研讨交流，认真听取了正航律师团队的专业建议。

据介绍，青岛市检察院的行政检察与公益诉讼工作一直走在全国全省的前列，为了实现更好的社会效果，不断汲取多方面专家力量，借用“外脑”汇集智慧，进一步提高办案质效。此次到正航律师所研讨交流相关案件，就是借用“外脑”的一次具体行动。

李秋航律师谈到，在去年新制定或修订的安全生产法、个人信息保护法、军人地位和权益保障法等法律中都明确写入了行政检察与公益诉讼条款，拓展了检察机关行政检察与公益诉讼的新领域。她提出建议：首先，检察机关立足行政检察与公益诉讼检察职能，精准服务全市中心工作和重点工作，推动形成党委领导、各负其责、社会协同、广泛参与的良好社会氛围。其次，随着行政检察与公益诉讼领域的不断拓展，行政检察与公益诉讼的案件类型和数量均会不断增加，所涉及的案情和法律关系呈现多元化的态势，检察机关不但要注重与行政机关的沟通交流，推动形成新领域行政检察与公益诉讼案件办理的司法共识，在不断加强自身能力建设的同时，广泛借助专家智库等外脑，不断提升新领域案件办理质效。另外，检察机关要注重从媒体曝光的热点事件、群众反响强烈的公共事件中发现线索，要特别注重检察建议的落实和问题的整改效果，在服务和保障城市更新和城市建设三年攻坚行动中发挥不可替代的作用，让行政检察与公益诉讼的亮剑更有威慑力，以点带面为社会治理保驾护航，彰显法律的威严。

在本次行政检察与公益诉讼案件研讨过程中，正航律师团队针对案件所提出的建设性意见被采纳。刘坤表示，李秋航律师对本次研讨案件和未来行政检察与公益诉讼发展所提出的建议很中肯。广泛听取相关领域专家的意见和建议，不断提高行政检察与公益诉讼办案质效是市检察院追求的方向，希望有更多社会力量关注参与检察机关的行政检察与公益诉讼工作，共同促进和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办案故事

市南法院：

审执联动助企纾困 最短时间解金融纠纷

近日，一涉企案件当事人分别向市南法院金门路法庭徐雯团队、执行局孙兴文团队赠送了锦旗。“勤政为民高效护航金融发展”“高效执行，为民解忧”的赞誉源于两个团队审执联动、助企纾困的工作成效。

在某银行诉五被告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中，原告向市南法院申请财产保全，要求保全被告名下3300万元或其名下同等价值的其他财产。市南法院通过执保系统，查封了被告人某公司名下的12个账户，实时查封金额约2000万元。后该公司账户陆续入款，其某银行账户已足额查封。该公司向市南法院申请解封其他账户，市南法院遂依法召开了听证会。听证过程中，该公司向徐雯团队提交了其某银行账户已足额的资产证明，但该银行经质证认为该资产证明并不能证明已足额保全，并且存在该账户中款项性质能否被划扣仍存疑等诸多问题。因此，该银行请求法院进一步落实账户情况，暂不同意解封该公司其他银行账户。案件此时陷入了两难境地。一方面，该公司账户均为外地账户，因疫情原因，市南法院无法即刻前往开户行查询账户性质及查封款项。即使向律师开具调查令，待银行出具相关证明后亦需再次组织听证会进行质证，耗时无法估量。另一方面，该公司一次性被查封了十几个账户，若不及时解封，必然对企业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为兼顾双方合法权益，徐雯团队决定全力在最短时间内化解掉这一纠纷。徐雯团队首先就案件相关情况与执行局进行了对接。了解到这一情况后，执行局高度重视、全力配合，确保进入执行程序后当天立案，并进一步通过执行系统明确账户是否足额以及账户能否查控等问题。在此基础上，徐雯团队积极联系双方当事人释法说理、明晰利害，向该公司阐明其所应偿还款项利息会随时间推移不断增长，双方唯有早日达成调解协议才能尽快执行款项划扣，减少公司损失。经过徐雯团队多次协调，原告与多名被告最终达成了调解协议。

达成调解协议后，为该公司尽快解封账户才能最大限度减少其损失。因该公司所有账户均被冻结，调解协议达成后，该公司无法于当天偿还欠款。经过与原告沟通，其第一时间向市南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市南法院执行局当天便立案执行，孙兴文团队于当天扣划了该公司账户存款3400余万元。徐雯团队与孙兴文团队又与该银行进行沟通，阐明了当前案件进展情况，表明款项已经成功扣划。该银行遂向市南法院提交了同意解封申请书。在徐雯团队的协调下，执保团队于当天下午便解封了该公司全部账户，最大程度降低了该公司的损失，同时也保障了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胶州法院临空经济示范区诉讼服务站挂牌

■为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作用，做好青岛胶东临空经济示范区建设服务保障工作，胶州市法院日前创新成立临空经济示范区诉讼服务站。胶州市委常委、统战部部长、副市长刘涛，胶州法院党组书记、院长陈刚出席仪式，共同为该诉讼服务站揭牌。

该诉讼服务站设立于胶州法院李哥庄人民法庭，由该法庭负责开展相关工作。该服务站集政策宣传、法律咨询、风险评估、诉讼指引、案件调解、巡回审判等功能于一身，对涉及临空经济示范区的各类民商事案件快立、快调、快审、快判，充分发挥司法在城市更新和城市建设中的引领、规范和保障作用，为临空经济示范区提供高效、便捷、专业的司法服务。

法律援助

胶州市法律援助便民举措再升级——

在每个街道司法所都设立法援受理点

“没想到就近办理法律援助，这么方便顺利！”日前，胶州市法律援助中心工作人员电话告知周女士其法律援助申请已经通过审批，案件将按照程序指派给律师办理时，周女士激动地表达感谢。

家住胶州市阜安街道的周女士于去年12月被吴某驾驶摩托车撞伤，双方达成赔偿协议，由吴某一次性支付周女士医疗费、赔偿金等费用共计20000元，吴某当场支付15000元现金后因无力支付剩余款项，出具了一份欠条，承诺三个月内支付剩余5000元赔偿款。已过还款期限，周女士多次向吴某催要未果后，拨打了胶州市法律援助中心咨询热线。工作人员告知周女士若符合经济困难条件可以申请法律援助，为其指派律师免费打官司。近期胶州市司法局出台了《关于在镇街设立法律援助受理点的实施意见》，在每个街道的司法所都设立了法律援助受理点，她可以选择离家近的受理点递交法律援助申请。

周女士随后来到了其住处附近的阜安司法所，在司法所工作人员的指引下填写了《法律援助申请表》，递交了《法律援助申请人及其家庭经济状况证明》及相关证据材料，司法所工作人员认为其符合法律援助条件，告知周女士将会在3个工作日内将材料转交至法律援助中心审批。

在每个镇街设立法律援助受理点是胶州市司法局结合“作风能力提升年”活动要求，优化法律援助服务流程的一项重要便民举措，是深入践行青岛市法律援助“全域受理、全域指派”工作机制，构建市、区（市）、镇（街）、村（社区）四级法律援助工作网络的一项创新举措。镇街法律援助受理点的设立，极大地方便了群众就近申请和获得法律援助，最大限度促进法律援助扩面增量。

以案说法

不要轻信“网贷”陌生电话！

——即墨区法院办理的电信网络诈骗案件带来的警示

近年来，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及关联犯罪案件数量总体呈逐年增长趋势，犯罪手段层出不穷。即墨区法院近日以审理的连某某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罪一案为例，分析电信网络诈骗的常见手段，希望对社会公众产生警示教育作用，切实提高群众识骗、防骗的意识和能力，让反诈知识深入人心，形成“人人参与反诈、人人都会反诈”的良好氛围，推动更高水平平安即墨建设。

2020年6月，青岛的赵女士、北京的韩先生分别在家中接到一通自称某贷款平台客服推销网贷的陌生电话，二人因急需用钱，便放松警惕，按照对方要求下载App，根据对方指示操作贷款。期间，赵女士多次被告知要支付“手续费”才能顺利办理，韩先生则被对方以贷款金额被冻结为由要求其支付“保证金”，二人一步步掉入骗子设置的陷阱，先后向对方提供的多个银行账户支付了10万余元。同年7月，福建的黄先生接到一通自称某购物网站平台工作人员的电话，对方称国家正在打击非法网贷行为，需要其配合调查，否则会影响个人征信。黄先生因担心个人征信出问题，便在对方一步步的诱骗下填写个人信息、操作“走账”流程、开通支付宝“借呗”，先后向对方提供的多个银行账户转账6万余元。

后公安机关根据资金流入账户锁定连某某并将其抓获归案。经查，连某某在2020年5月通过朋友圈看到有人以每张1000元的高价收购银行卡，便办理2张银行卡对外出售。短短几天，所售出银行卡资金流水就达60万余元，其中包括赵女士在内的9名被害人被诈骗钱款共计18万余元。

即墨法院经审理认为，连某某明知他人利用信息网络实施犯罪，仍为其犯罪提供支付结算帮助，该行为构成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罪。鉴于连某某犯罪情节较轻，在案件审理过程中经法官释法明理，自愿退缴被害人损失4.8万元，为被害人挽回部分损失，遂以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罪，判处连某某拘役三个月、缓刑一年，并处罚金2000元。

当前，非法出售、出租电话卡、银行卡（简称“两卡”）问题较为突出。不少犯罪分子将收购的“两卡”作为犯罪工具，用于骗取被害人资金或转移赃款，掩盖犯罪事实，逃避司法机关追查。有的人将出售、出租“两卡”视作一种生财之道，殊不知自己已经充当了犯罪分子的帮凶。本案中，被告人连某某有正当职业，因一时贪念而犯罪，认罪悔罪态度诚恳，涉卡数量及支付结算金额均不大，在积极退赃的同时能够尽己所能赔偿被害人部分损失，且被告人连某某处于诈骗链条的最底层，适用缓刑不致再危害社会，法院因此做出如上判决，充分体现了宽严相济刑事政策。

【法官提醒】“贷款类”电信网络诈骗分子往往以无抵押、无担保、低利息、秒到账等为噱头，通过打电话或添加被害人微信、QQ好友等方式，引诱被害人下载虚假贷款App或登录虚假贷款网站，然后仿冒正规贷款平台流程，要求被害人填写相关个人信息，再以缴纳“手续费”“保证金”“解冻费”等理由诱骗被害人转账汇款。广大群众要警惕涉及钱款的陌生电话，不随意提供个人信息，不轻易转账，到正规金融机构办理贷款；在面对不法分子提出收购、租赁“两卡”的要求时，一定要保持清醒，明辨是非，切莫因贪图蝇头小利而以身试法，付出沉痛代价。

【相关链接】根据国家反诈中心的提醒，警惕这些诈骗情形：凡是“不要求资质”，且放款前要先交费的网贷平台；凡是刷单；凡是通过网络交友，诱导你进行投资或赌博的；凡是网上购物遇到自称客服说要退款，索要银行卡号和验证码的；凡是自称“领导”“熟人”要求汇款的；凡是自称“公检法”让你汇款到“安全账户”的；凡是通过社交平台添加微信、QQ拉你入群，让你下载App或者点击链接进行投资、赌博的；凡是通知中奖、领奖，让你先交钱的；凡是声称“根据国家相关政策需要配合注销账号，否则影响个人征信的”；凡是非官方买卖游戏装备或者游戏币的，都是诈骗！

为规范和深化“法律惠企”作贡献

文康律师编制青岛市首部《企业数据合规工作指引》

今年以来，青岛市司法局为进一步深化政府购买法律服务督促惠企政策落实工作，提高企业的风险防范和合规水平，创新启动涉企专项法律事务指引制定工作。其中，由市级惠企法律服务团队成员、文康律师事务所数据合规中心负责人马清泉律师负责编制的《企业数据合规工作指引》已形成初稿，并向社会各界公开征求意见。

数据作为一种新型生产要素，对于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促进全面数字化转型的重要作用日益凸显。2021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与《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均正式施行，对规范数据处理活动，保障数据安全，促进数据开发利用等做出明确规定，网信部对于各类企业及产品的数据合规监管日趋严格。

2022年1月，《“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的通知》发布，明确提出要加快推动数字产业化。青岛市也在着力打造“数字青岛”与“世界工业互联网之都”，其中《青岛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明确提出发挥数字牵引作用，推进经济社会数字化转型。根据《青岛市“十四五”现代服务业发展规划》，到2025年，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达到8.5%左右。因此，制定《企业数据合规工作指引》是落实国家政策与城市发展规划，为青岛市企业推进数字化转型提供制度指引与参考的重要举措，可为企业合法合规参与数字经济建设保驾护航。

《企业数据合规工作指引》征求意见稿共八章五十一条，分为总则、数据风险识别、数据合规运行与保障、数据全生命周期合规要求、企业数据合规体系建设、企业数据安全技术建设和附则。

扫码关注 申请法援
法律服务专线 12348
青岛市司法局协办

本版撰稿 记 者 戴 谦
通讯员 白树文 王莉莎 安 睿 张海洋 段金平 张 赛